

大武口区教体局 2021 年政府一般债务资金 2021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关于做好 2021 年大武口区部门决算绩效自评公开工作的通知》（石大财函〔2022〕31 号）通知，现将大武口区 2021 年政府一般债务资金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大武口区 2021 年收到 2021 年政府一般债务资金，全部为自治区专项资金。

（一）中央下达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无。

（二）自治区专项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区专项：2021 年政府一般债务资金-宁财债指标[2021]124 号文件，下达资金 700 万元，用于十一小改扩建项目工程，解决片区内学校入学难问题；对隆湖中学、一站学校、宿舍及餐厅改造项目；完成全民健身中心项目（舞蹈中心）建设。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区专项：2021 年政府一般债务资金-宁财债指标[2021]124 号文件，下达专项资金 700 万元，已于 2021 年 7 月 5 日下达。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2021 年十一小改扩建项目工程由大武口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实施建设，根据建设工程实施进度已拨付工程款 200 万元；隆湖中学、一站学校宿舍及餐厅改造项目由学校完成改造项目，根据建设工程实施进度每所中学已拨付工程款各 150 万元；全民健身中心项目（舞蹈中心）建设已完工，已支付 200 万元工程款。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遵照区专项：2021 年政府一般债务资金-宁财债指标[2021]124 号文件精神，确保资金管理使用规范，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做到专款专用，严格资金审批、支付流程。不存在截留、挪用等现象，同时加强专项资金的监管力度，使得专项资金发挥最大的效益。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完成十一小改扩建工程；完成 2 所隆湖中学、一站学校宿舍及餐厅改造项目；完成全民健身中心项目（舞蹈中心）建设。

（2）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达 100%。

（3）时效指标。

按照工程项目实施进度，已及时拨付项目工程款。

（4）成本指标。

十一小和十三小改扩建项目工程 200 万元；隆湖中学、一站学校宿舍及餐厅改造项目 300 万元；全民健身中心项目（舞蹈中心）200 万元，共计 700 万元。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

（2）社会效益。

改扩建项目逐步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全民活动健身中心（舞蹈中心）促进群众体育参与率，提升群众全民健身热潮。

（3）生态效益。

（4）可持续影响。

改扩建项目宿舍及餐厅改造项目逐步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全民活动健身中心（舞蹈中心）促进群众体育参与率，提升群众全民健身热潮。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改扩建项目宿舍及餐厅改造项目、全民活动健身中心（舞蹈中心）项目工程实施以来，对家长和学生及校方、群众问卷调查，满意度很高。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大武口区对专项资金使用均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无偏离绩效目标，均已达到了既定的绩效目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将此次绩效自评的结果作为以后项目申报、审核的依据，提高资金的有效使用，并将项目绩效评价常态化。

大武口区教育体育局

2022年9月6日